

项目编号：HNSB20190803

探访室改造工程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购人：海南省琼山强制隔离戒毒所

代理机构：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2019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	15
第四章	合同文本.....	16
第五章	谈判程序.....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受海南省琼山强制隔离戒毒所委托，对探访室改造工程组织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来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HNSB20190803

二、项目名称：探访室改造工程

三、采购范围：本项目共 1 个包，预算金额¥56.283645 万元，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装修工程和安装工程。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五、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5.1 本次谈判要求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限不满 1 年的企业，财务报表按实际年限提供））；

5.3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连续 3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和社保缴费证明）；

5.4 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

5.5 投标单位须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提供证明材料；

5.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

1、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2019 年 09 月 09 日至 2019 年 09 月 1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30-17:00），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领取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如在规定时间内未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2、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地点：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银都大厦六楼 612 室（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3、供应商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

购买人持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原件查验，复印件加盖鲜章留底。（复印件需提供原件查验，谈判文件电子版本发至购买人的邮箱）。

4、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包（文件售后不退，谈判资格不能转让）。

七、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 年 09 月 12 日 09:3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文件拒不接收。

八、谈判时间和地点

1、谈判时间：2019 年 09 月 12 日 09:30（北京时间）。

2、谈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银都大厦六楼 612 室。

九、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十、谈判保证金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前，应提交每包 10000 元人民币的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 年 09 月 12 日 09:30 之前。

十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 购 人：海南省琼山强制隔离戒毒所

地 址：海口市新大洲大道 389 号

联 系 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898-65879300

代理机构：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公司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银都大厦六楼 612 室

联 系 人：蒙工

电 话：15289760641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海南省琼山强制隔离戒毒所 地址：海口市新大洲大道 389 号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0898-65879300
1.1.3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银都大厦六楼 612 室 电 话：0898-65324081 联系人：蒙工
1.1.4	项目名称	探访室改造工程
1.1.5	建设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装修工程、安装工程
1.3.2	工期	90 日历天
1.3.3	工程质量	合格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财务要求： 提供201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限不满1年的企业，财务报表按实际年限提供）。 证明材料： 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财务报表复印件）。

2.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和补遗等
2.2.2	谈判截止时间	同谈判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谈判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谈判保证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谈判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支付。 2. 谈判保证金的金额：¥1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 3. 开户名：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府支行 5. 账 号：46050100223600000161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银都大厦六楼 612 室。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p>谈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谈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银都大厦六楼 612 室。</p>
5.2	开标程序	<p>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检查。</p> <p>开标顺序：随机。</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 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系统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名专家。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7.4.1	履约担保	合同另行约定
8	招标服务费	<p>依据国家计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和琼价费管【2011】225 号收费标准，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并一次性转入公司账户。</p> <p>开户名：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府支行 账 号：46050100223600000161</p>
9	需要补充的内容	<p>1.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56.283645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p> <p>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须携带以下证件原件以供审查： （1）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2）资质证书（或提供可用二维码查询的资质证书复印件）；（3）项目经理提供建造师注册证；（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5）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6）安全生产许可证；（7）基本开户许可证及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电子转账凭证等同于原件）；（8）公章刻章许可证；（9）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限不满 1 年的企业，财务报表按实际年限提供，提供财务报表）。</p> <p>注：以上资料评标委员会验原件，如不齐全，其投标将被否决</p>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工程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 海南省琼山强制隔离戒毒所。

2.2“代理机构”系 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2.3“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合格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公告”第5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 购买了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

4、竞争性谈判采购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须知
- (3) 用户需求
- (4) 合同文本
- (5) 谈判程序
- (6) 响应文件格式

5.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4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天前向谈判小组或代理机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6、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

符合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包括响应函、用户需求响应表、质量保证承诺、报价组成因素（参与响应的货物或服务清单）等文件。

7、报价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

7.3 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56.283645 万元。

7.4 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中标人的报价过低，评审委员认为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供应商则必须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评审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认为可行，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预算金额的 15%作为质量保证金，如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投标方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持有效身份证明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大会，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8.2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报价信封一份，电子版一份（PDF 及 Word，U 盘），电子版上需贴标签，标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副本应为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打印，并胶装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副本”“电子版”“报价信封”字样。

8.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并加盖公章。

8.4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9.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谈判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分别封装于不同密封袋内（箱），密封袋（箱）左上角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请勿于 年 月 日 时前启封。

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箱）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密封口处加盖公章及授权人签字。

10、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1、谈判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谈判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未成交者的谈判保证金转账退还。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1.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1.2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11.3 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为确保保证金的退还，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本谈判文件附件一“确认表”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谈判当天，采购仪式结束后，递交给本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

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退还时请返还采购合同（原件）1 份及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如要求）并确保已正常递交本谈判文件附件一“确认表”后，到本代理机构财务部办理。

11.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 11.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11.4.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 11.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11.4.4 成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11.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1.4.6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2、确定成交候选人

- 12.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 12.2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12.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合同的；
 -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 （四）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3、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按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4、政府采购政策

- 14.1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 14.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

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4.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14.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4.5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而是为了达到类似的要求。

14.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 68 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14 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声明函明文件。

15、履约保证金

15.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15.2 如果成交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16、签订合同

16.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6.2 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6.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6.4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6.5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而二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17、合同分包

17.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17.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8、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9、履行合同

19.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19.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0、验收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21、质疑、投诉处理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

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三章 用户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探访室改造工程
2. 预算金额：人民币¥56.283645万元，超过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二、项目清单具及技术要求

另附

三、商务要求

（一）工期和地点及付款条件

- 1、工期：90日历天。
- 2、项目实施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 3、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余款按进度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售后服务要求

- 1、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所有材料、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 2、质保期：工程验收合格后整体1年，其余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 3、质保期内，所有因设备、材料和施工质量缺陷的维护及维修（非人为损坏）均为免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1小时，3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8小时内解决故障，若8小时不能排除故障则提供用户方认可的解决方案，如果不能排除故障需要返厂维修，则提供同档次同功能备品给用户换上，设备不中断服务，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

（三）验收

由采购人组织，供应商配合进行，按照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本工程转包，或合同履行期间出现质量、进度问题，抑或出现其他违约事项，则该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支配。

第四条 工期

1、按双方协商规定总工期 个日历天（从正式开工之日算起），如无正当理由超出约定的施工期限，每超过一天，从工程款中扣罚总价的千分之三，以此类推。

2、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 1) 负责施工区内人员出入手续办理工作。
- 2) 由于生产和使用的需要，甲方变更设计时，应提前通知乙方进行工程变更。

2、乙方责任

1)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接受甲方现场人员的检查、监督和指挥，甲方如发现质量问题，有权要求乙方整改、返工、直至停工，且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工期延误，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按预算项目规定材料要求进行施工，作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确保合同工期；

3) 按施工中安全规范的规定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

4) 凡施工中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己负责(包括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 并立即书面报告甲方及建设主管部门;

5) 承担在施工中,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材料物件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所造成的损失;

6) 不得将本工程再行转包。

7) 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

8)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向甲方提供项目的施工方案(含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工序及规程、施工进度计划表等)。

9) 乙方应于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提交如下竣工资料: ①提交完整竣工图纸(纸质版和 CAD 格式电子版),满足《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01)及相应的施工与验收规范要求的施工技术文件资料。

②自行承担竣工资料的编制费用

10) 项目经理设置

项目经理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①乙方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代表乙方对承建的项目全面负责，履行项目经理职责和本合同中所约定的各项条款。

②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累计不少于 22 天。

③乙方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④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按每日每次 500 元扣罚，由甲方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⑤乙方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按每更换一次 1 万元进行处罚，由发包人从工程款中扣除。

⑥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甲方根据项目管理实际情况需要提出的更换项目经理的要求，构成的违约责任：在通知期限内不更换项目经理的，每逾期 1 个日历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000 元的违约金，由甲方从工程款中扣除。逾期超过 15 个日历天仍拒不更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⑦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天内将项目经理有关注册资质证书（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原件移交发包人代为保管，直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如在代管期间需要使用上述证书的，应书面向发包人说明使用情况并提出申请，使用完毕后立即交还发包人代管。

11)其他主要施工人员

乙方根据施工进度计划，科学合理安排劳动力。主要施工班组人员须按时到位，未按时到位的违约责任：按每天每人向甲方支付 200 元违约金，由甲方从工程款中扣除。

12) 文明安全施工

乙方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服从甲方场所管理要求，文明、规范、安全施工，如未按乙方场所管理要求施工，被甲方及甲方上级督查部门督查发现违规事项后，每发现 1 例，罚款 500 元，情节严重者，罚款 1000 元以上，如违反刑法者，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13) 本合同开工后 7 个日历天内，乙方的人员、机械设备不能进驻现场的，满七日后，乙方的人员、机械设备仍不能进驻现场的，则每延迟一日，罚款 500 元；如合同开工后 15 天，乙方的人员、机械仍不能进驻现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究因此造成的赔偿责任。

14) 因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或标准要求不符或偷工减料时，承包人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甲方有权每次处 1000 元以上，10000 元以下的罚款，由甲方在支付进度款时扣除。

第六条 工程质量要求

- 1、工程质量按国家或行业有关规定及标准执行；
- 2、乙方应建立质量管理制度，设_____名质量检查员，做好自检记录。
- 3、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以上。
- 4、工程质量质保期：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5、乙方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接到报修通知后 3 日内。

6. 乙方出现工程质量不合格或其他质量事故，乙方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的违约金，并无偿修复达到约定质量标准。如拒绝修复或者不能修复合格，甲方可指定第三方进行修复，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拒绝修复或者不能修复合格达 2 次（含本数）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七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乙方按时施工，进场（人员、设备等）后，且依照要求向甲方提交履约保函后，甲方七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价的 30%作为备料款，施工过程中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全部完工验收合格后可支付至合同造价的 90%，经最终结算审核确定工程款支付总额（当结算审核价高于合同包干价时，按合同包干价进行最终结算；反之，则按结算审核价进行最终结算）后，乙方向甲方出具质量保函（以甲方为收益人，期限至少达 2 年，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保函金额按项目最终结算总额的 3%计）后，结清尾款。

第八条 工程竣工验收

1、工程竣工时，乙方向甲方递交竣工验收报告，甲方应在收到该材料及报告之日起二周内组织验收。

2、工程未经验收，甲方不得提前使用。

3、验收合格时，乙方向甲方实行移交。

第九条 争议与违约条款

1、因一方不履行合同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责任，赔偿对方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

2、关于乙方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由于乙方违约，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终止合同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20%的违约金，已完工则据实结算。

甲方继续使用乙方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乙方文件和由乙方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材料、设备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拥有核价、定价权，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

3、在合同履行中若双方发生争议，经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完毕、结清质保金后失效。

3、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第五章 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和评审工作。

2、谈判组织

谈判工作由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3、谈判程序和方法

流程安排：谈判响应文件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谈判响应文件的比较与评价（详细评审）→专家与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单独进行谈判并做出二次报价→通过审查的供应商按合理最低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成交候选人。

3.1 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组织谈判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并同时进行比较与评价，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3.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谈判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 （2）不具备谈判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2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报价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的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2)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合同实质性内容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3)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的；

(4) 报价未按谈判须知 7.4 的要求或报价超出本项目的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5)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3 详细评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同时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 号）的规定，“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评审办法详见《详细评审表》（附表 2）。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详细评审，根据供应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量化打分。若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为 3 家（不含）以上，则详细评审得分超过 85 分的供应商进入谈判并提交最后报价；若详细评审得分超过 85 分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则得分前 3 名的供应商进入谈判并提交最后报价。若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为 3 家，且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没有重大偏离的情况下，全部进入谈判并提交最后报价。谈判小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3.2 通过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谈判招标活动终止。

3.3 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审查的供应商进行单独谈判，并由供应商向谈判小组提交最后报价。

3.4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谈判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用户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5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6 谈判小组经过三轮及以上谈判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3.7 供应商现场进行最后报价，报价单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3.8 谈判结束后，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谈判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3.9 谈判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 (一)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被淘汰，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三) 供应商最后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10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4.2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4.3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代理机构出具评审报告。

4.4 对于违反谈判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附表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条款号		资审因素	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证件有效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项和第9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 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3项规定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3.1项规定
		谈判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4.1项规定

附表 2 详细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1	管理机构	1、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 5 分。 2、其他人员要求：施工员 1 名，安全员 1 名，质量员 1 名，资料员 1 名。人员配备齐全得 10 分，每少一个扣 3 分。 证明材料：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原件核验，不提供不得分。	15 分
2	企业业绩	供应商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建筑工程类工程施工业绩一个得 5 分，满分 20 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原件核验，不提供不得分。	20 分
3	工程质量保证	结合本项目建设特点和宏观要求，质量目标明确，预控和动态控制措施完整，设备、工器具配备完善，实施工艺、手段先进、可靠、科学，管理体系和组织措施功能完善、管理幅度适宜，有关措施针对性强得 31-45 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6-30 分，方案不合理、不科学得 0-15 分。	45 分
4	安全环保	本项目安全生产的组织机构、人员安排、技术措施、制度完善得 7-10 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4-6 分，方案不合理、制度不完善得 0-3 分。	10 分
5	标准化施工	本项目施工标准化管理方案合理、制度完善，满足海南省标准化管理的有关规定且保证措施明确、有力得 7-10 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4-6 分，方案不合理、不科学得 0-3 分。	10 分
合计		100 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探访室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HNSB20190803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响应代表：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201__年__月__日

目 录

一、响 应 函	32
二、法定代表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34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35
四、承诺函.....	36
五、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37
六、资格审查资料.....	38
七、用户需求响应表.....	39
八、质量保证承诺.....	40
九、报价函.....	41
十、已标价工程清单.....	42
十一、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43

一、响应函

致：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根据贵方探访室改造工程项目，编号为HNSB20190803的谈判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的名称），提交正本1份，副本2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承诺如下：

- （1）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 （2）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60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同意按供应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 （7）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8）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供应商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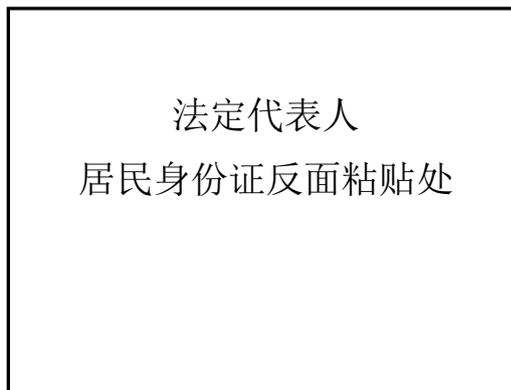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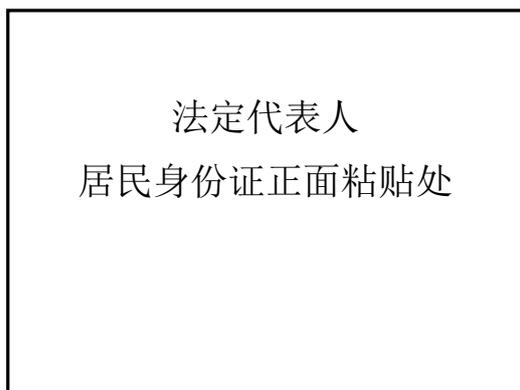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供应
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日 期： _____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为我方“探访室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编号：HNSB20190803）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 探访室改造工程 的招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承诺函

海南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中心：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 探访室改造工程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六、资格审查资料

- 1、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2、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限不满 1 年的企业，财务报表按实际年限提供））；
- 4、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连续 3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和社保缴费证明）；
- 5、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进行查询截图，查询时间同项目公示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6、提供谈判保证金相关证明资料。

说明：以上证明材料中为复印件的加盖鲜章。

八、质量保证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十、已标价工程清单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_____

工 程 名 称： 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探访室改造工程

HNSB20190803

递交日期： 年 月 日

应退谈判保证金	小 写：10000 元	
	大 写：壹万元整	
单位（盖章）	单 位 名 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原交款、汇款凭证复印件

有关谈判保证金收退的温馨提示：

为了更准时快捷的退还保证金，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附件一“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谈判采购当天，递交给我司现场工作人员。收到资料的未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自动退还回谈判保证金；收到确认表的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①采购合同原件一份、②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如有）自动退回保证金。

若对应时间内没有收到保证金的，可拨打（财务电话：0898-65324081）查询。谢谢配合和支持！